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职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省人民政府：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由山西大学与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共同合作举办的全日制本科层次民办普通高等院校。2020年10月，山西大学商务学院经教育部批准，同意转设为山西工职科技职业大学。现予公告。

山西工职科技职业大学（山西工职科技职业大学）由山西大学与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共同合作举办，办学地点在山西省太原市。学校办学经费由山西大学与山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共同承担。

七届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经教育部党组会议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学校要坚持职业教育办学定位,保持职业教育属性和特色,培养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加大资源投入力度,按照职业教育办学定位,注重内涵发展,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2020年12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